

# 马 贼

金 露 菲



# 马 贼

马 贼  
金 鑫

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63号)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武汉市汉桥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625印张 1插页 200000字

1991年11月第1版 1991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000

ISBN 7-5354-0516-9  
I · 448 定价：3.60元

## 内 容 提 要

文革动乱年代，一伙盗马贼在新疆北部草原上游荡。为首的“鹰”是个中俄混血儿。他们以盗马为生，更多的是袭击造反派，帮助受冤的“牛鬼”逃脱厄运。他们在袭击一队押运“牛鬼”的造反派时，救下了一个濒临死亡的弱小伙，他们将他带回营地医治，不曾想这是个大姑娘。

上海姑娘阿青加入了盗马贼的行列。

“鹰”使巧计捉回了害死父母的造反派头目徐成龙。哪知他曾是阿青热恋的情人。阿青放走了他，他却带人包围了营地。“鹰”和伙伴保护着阿青突围。悬崖上，“鹰”和徐成龙拽扯着阿青，阿青失手掉下悬崖。

阿青遇救，和伙伴重逢，欢喜伴着灾难同时降临。扫荡“牛鬼蛇神”的旋风马队在草原上横行。“鹰”和伙伴们拼死逃亡。几番落入囚笼，几番死里逃生。神秘的黄金窝，又碰上奇怪的淘金客。为求得一块立足之地。他们翻越生命之极的冰大坂；恶斗疯狂凶狠的野狼群。生命在忍受死亡的熬煎，爱情却在苦难中滋长。

他们终于看到了安宁生存的希望之地，“鹰”却要赶着马群越过边境。阿青的心流出了惨痛的鲜血，她端起了枪……。

# 目 录

[1]	第 一 章	野骆驼客店
[13]	第 二 章	魔鬼峡谷
[18]	第 三 章	怎么是个姑娘
[23]	第 四 章	鹿鸣呦呦
[30]	第 五 章	天堂谷容不下女人
[35]	第 六 章	夜取骷髅
[42]	第 七 章	人比马更烈
[49]	第 八 章	去阿吾勒盗马
[59]	第 九 章	哈桑湖畔
[68]	第 十 章	界河两边的异国情侣
[80]	第 十一 章	阳光下的浴女
[88]	第 十二 章	情敌
[93]	第 十三 章	巴扎，黑色的旋涡
[107]	第 十四 章	影子骑士
[113]	第 十五 章	复仇
[123]	第 十六 章	天堂谷的陷落
[130]	第 十七 章	飞越天险

- |       |       |         |
|-------|-------|---------|
| [142] | 第十八章  | 神秘的赶马客  |
| [150] | 第十九章  | 旋风马队    |
| [153] | 第二十章  | 不辞而别    |
| [155] | 第二十一章 | 呵，巴图鲁   |
| [160] | 第二十二章 | 闯过毒蛇滩   |
| [166] | 第二十三章 | 死里逃生    |
| [170] | 第二十四章 | 篝火旁的歌声  |
| [173] | 第二十五章 | 另一伙马贼   |
| [180] | 第二十六章 | 树林中的圈套  |
| [186] | 第二十七章 | 老友重逢    |
| [190] | 第二十八章 | 可疑的淘金汉  |
| [195] | 第二十九章 | 红松木屋有奇人 |
| [200] | 第三十章  | 出人意外的决斗 |
| [207] | 第三十一章 | 淘金滩     |
| [214] | 第三十二章 | 叼羊·姑娘追  |
| [225] | 第三十三章 | 搜金      |
| [229] | 第三十四章 | 酒和女人    |
| [236] | 第三十五章 | 山洞脱险    |
| [242] | 第三十六章 | 告别在黎明   |
| [247] | 第三十七章 | 穿过死亡之谷  |
| [257] | 第三十八章 | 伊士布拉克恋情 |
| [266] | 第三十九章 | 夜战狼群    |
| [275] | 第四十章  | 人，不能变成狼 |
| [281] | 第四十一章 | 会合      |
| [286] | 第四十二章 | 风雪大坂    |
| [296] | 第四十三章 | 界碑旁的枪声  |

第一  
章

## 野骆驼客店

“喂，老板娘，把你们的好酒拿来！这他妈是什么酒？一股马尿味儿！你把好酒都藏到哪去了？倒到情人皮囊里去了？给我们拿‘伊犁大曲’来。”叫嚷的是一个满脸络腮胡的汉子。

“哦，想喝‘伊犁大曲’？”客店老板娘帕塔姆汗摇撼着肥胖的身躯走到络腮胡身边，一双好看的眼里满含着讥诮，向他伸出一只手：“拿革委会的牌牌子来。”

“什么，喝酒还要革委会的牌牌子？”

“没有革委会的牌牌子我就买不到好酒，你就只能喝这马尿！”帕塔姆汗说着端过络腮胡面前的酒碗一仰脖将半碗酒吞下肚去。

“好酒量！”客店里爆出一阵叫好声。

“巴郎①”，帕塔姆汗戏谑地对络腮胡说，“想喝好酒你也去造反哪！要是能当上个造反司令或者革委会主任什么的，有人天天会把‘伊犁大曲’送到你家里去。”说着双手叉腰，一对

① 巴郎：小男孩或小伙子。

饱满的奶头颤颤地鼓突在络腮胡眼前。

络腮胡两眼盯着帕塔姆汗极肉感的奶头，狎昵地说：“我倒很想尝尝你这两壶‘马奶酒’呢！”边说边伸手向对方胸脯摸去。

“啪！”一声清脆的击响，帕塔姆汗将那只贪馋的手打下去。店堂里又爆发一阵哄笑。

和络腮胡一起喝酒的还有另外三个人：一个二十岁左右的英俊的年轻人，是个“二转子”<sup>①</sup>，他的外貌充分显示了东西方民族血统融汇的特点：脸部轮廓清晰，一对漂亮的鹰眼，眉骨突出，鼻梁挺拔（却又不是鹰勾鼻或蒜头鼻），头上是自然鬈曲的黑发。他有一个习惯，喜欢在嘴角叼一根芨芨草棍或一朵小花。他上穿草绿色的军装，下穿一条黑条绒裤，脚蹬高腰马靴，腰里系一条军用牛皮带。他的名字已被人们遗忘，伙伴们都称他“鹰”。

另外两个伙伴，一个是河南人，四十多岁，人家叫他“侉子”。一个约十三、四岁，人生得小巧玲珑，又十分机智灵活，伙伴们给他取个外号叫“嘎吉嘎吉”。这是一句维语，意思是“很小很小”“小小的”……

客店的东北角上有几个维族老乡在围着一个白胡子老者说唱故事。老者大概是个民间歌手，他一边弹奏着热瓦甫，一边唱着《帕尔哈特与西琳》。这种民间爱情故事当时被定为是“封、资、修”大毒草，在其它地方是绝对不许唱的，而在“野骆驼”客店却没有人管这些。唱者有声有色，听者津津有味，他们时而欣喜若狂，时而悲愤欲绝，时而垂首叹息，时而屏息。

① 二转子：对混血儿的一种称谓。

聆听……

客店正中的两张桌子旁坐着一群汽车司机，他们正在喝酒划拳，不过换了新词，比如“一对红呀，两分法呀，三结合呀，四好连队，五好战士，六六通令，七七事变，八个样板，臭老九哇……”一个个喝得双眼通红，喊得声嘶力竭，划拳划得昏天黑地……

客店里酒气熏天，空气中弥漫着莫合烟呛人的气味，桌子上杯盘狼藉，肉骨头扔得满地都是，几只狗忙乱地在桌下钻来钻去。

“野骆驼”客店位于三岔路口。它的门前是横贯东西的大公路，往北有一条小路通向阿尔泰山深处，往东南有一条道路直通古尔班通古特大沙漠。方圆百里之内没有人烟，一眼望去，四面都是寸草不生的砾石滩和海浪般起伏的沙丘。而唯独在三岔路口有一眼泉水，因而滋润出一块约十几亩的小绿洲。一条百十米长的水渠流淌着欢乐的水流，竟堆起一朵朵雪浪花。客店周围栽种着数株古老的柳树和桑树，这些树虬枝曲结，奇形怪状，那是长期被戈壁大风扭曲的结果。

客店处于这样一个特殊的地理位置，生意倒还兴隆。各色人等——赶马人、转场的牧羊人、盲流、骆驼客、盗马贼、走私贩、流浪艺人、汽车司机等都常在这里吃饭和住宿。除汽车司机外，在这里歇脚的都是流落在社会最底层的人。“野骆驼”客店是一个流动的社会，这里是个自由的天地，它远离政治斗争的旋涡，是一个“世外桃源”。那些被社会抛弃的人们，在为了生活而冒险和奔波的中途，来这里作短暂的歇息。客店的老板娘是个能干泼辣而又心地善良的维族大嫂，她的丈夫是个老实而胆小的人，所以整个客店便全靠帕塔姆

汗撑持。她很有经营之才，加上两个亲戚的帮助，客店搞得很不错，三条道路上来往的各色人等都愿意在这里停一停，或吃饭喝酒，或留宿歇息。

今天上午，店堂里客人就不少，门口停着几辆解放牌货车，卧着一队十几峰驮货的骆驼，东侧的栏圈里拴着几匹马，还有一群羊。

三个流浪艺人在店堂里献艺，小伙子吹着笛孔上粘着胶布的竹笛，一个十八岁左右的“克孜”<sup>①</sup>在跳舞，她长得很美，舞姿也很美。她随笛声和鼓点，时而急剧旋转，衣裙飘举，旋成一朵盛开的雪莲，时而轻舒皓臂，微扭腰肢，手指弹出响亮的榧子，如春风吹拂着枝枝杨柳；时而轻移莲步，双臂叠胸，眉目传情。肩膀有节奏地耸动……她从一个饭桌旋到另一个饭桌，频频向人们飞动着媚眼，挑逗得那些半醉的客人们心旌摇荡，爆发出阵阵笑声和叫好声……

此刻，几个流浪艺人已经停止了歌舞。那几个司机的“山海经”便开了场，酒精兴奋了他们的神经，一个个高喉大嗓，滔滔不绝。

“哎，老田，你老兄成天没日没夜地跑长途，南疆北疆到处跑，给咱们说点新闻。”

“新闻？有的是！你看这肚子里装的满满的，都是新鲜的，不信，你闻？”那个被称作老田的酒糟鼻子开玩笑地说。

“哎，不要说那些武斗啦抄家啦游街啦这类晦气事儿，要说点提精神儿的。”

“好，今天我给你们说件爆炸性的新闻！”

---

① 克孜：维语，姑娘。

“是吗？来，先润润嗓门儿。”一个瘦猴模样的司机端起一杯酒递给酒糟鼻。

酒糟鼻接过杯子一饮而尽，抹抹嘴角便象说书似的说起来：

“话说上个星期在柯苏城召开了一个批斗地区头号走资派的大会——”

“好了好了，又是老一套！”

“不听不听！”

.....

人们一片嘘声。

酒糟鼻却并不慌不忙地说道：“你们急什么？精彩的在后面哪，你们不听算了……”

众人连忙劝道：“说吧，说吧……”

“.....那天的批斗大会是在柯苏城的西郊广场召开的，参加大会的有好几千人，广场上密密麻麻地坐了一地。那天特别炎热，毒花花的太阳象一个火球似地悬在广场上空，偏偏又没有一丝风，那一面面红旗和一道道红袖章象是被太阳引燃的一团团一束束火焰一样，更使人增添燥热的感觉。

“天气这么热，会又开得特别长，大家就都厌烦起来，他们开始三五成群地开小会，也有的在默默地玩着抛石子的游戏，一些胆大的竟然悄悄地打起扑克来.....会场上一片乱糟糟的景象。

“正在发言的是一个留着羊角辫的女红卫兵。她尽量提高噪音，脖子上胀起青筋，口角泛起白沫，声音已经嘶哑，她企图用高调门来扭转会场上的混乱局面，但是根本无济于事。

主持会议的是‘百万雄师’造反兵团的一号勤务员，他急忙向主席台右侧专司呼喊口号的一男一女示意，要他们立即穿插呼喊口号，以加强批斗的气氛，扭转会场的混乱局面。于是，一个尖锐的女高音和一个粗壮的男高音在广场上空响起来：‘革命无罪，造反有理’！‘走资派林世清不投降，就叫他灭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胜利万岁’！”……可是台下的群众只是懒洋洋的举起红宝书，嘴里含含混混地哼几声，有的甚至只喊最后几个字，会场的情绪一点也不见好转。

“而台上那个正在‘坐飞机’的走资派林世清心里却暗暗高兴。虽然他仍然保持着那个弯腰低头双手后翘的姿式，但造反派头目无可奈何的表情和台下一片乱糟糟的局面都被他眼角的余光捕捉到了，他趁机悄悄地抬了抬腰，后翘的胳膊也渐渐垂了下来……

“一号勤务员气极败坏地走到麦克风话筒前，大声喊道：‘无产阶级革命派的战友们……’可是根本没有人听他的。

“正在这时，忽然响起一阵急骤的马蹄声，会场外骑来三四快马，骑者脸上都蒙着黑布，仅只露出两只眼睛。他们挥鞭从广场右侧冲入会场，闪电般地奔向主席台，为首的一个在路过站在台口的‘走资派’面前时，手臂一挥，一把将老头儿提起放在马鞍前，然后一扬鞭，在后面的两骑手的保护下从广场左侧冲出，朝大路奔去。一眨眼功夫便消失了，只留下一溜骏马刨起的烟尘。

“这一切，都发生在几分钟之内。乱哄哄的会场刹时鸦雀无声，台上台下几千双眼睛目送劫持者远去，一齐傻了，呆了，几千个大活人顿时成了一具具泥塑木雕！

“足足过去五分钟，主持大会的一号勤务员才从迷怔中清醒过来。

醒过来，他急忙大叫：‘快，截住他！截住他！’

“可是，劫持者的马队早已无影无踪了！”

店堂里静静的，没有一点声音，所有的人都被酒糟鼻子的故事吸引住了。酒糟鼻子讲完了好一会儿，人们才渐渐从故事中解脱出来：

“嘿，干得真棒！”

“简直象旧小说中那些绿林好汉一样。”

“我听说在波斯坦、英尔瓦提也发生过这类事，那些蒙面人专门从批斗会场或‘老牛棚’里抢劫‘牛鬼蛇神’。”

“可蒙面人为什么单单抢劫‘牛鬼蛇神’呢？”

“这还不清楚？他们是在救这些人。”

酒糟鼻子又神秘地说：“我听说他们是一支特种部队，是中央军委派他们来支左的。可又有人说他们是当年国民党和乌斯曼土匪的残余部队。”

“胡扯！”帕塔姆汗插话道，“国民党的土匪部队都消灭二十多年了，那里还会有他们的人马？”

酒糟鼻子接着说道：“这都是传说，信不信由你。不过，他们的首领可不是个平常的人物，人家都叫他‘鹰’。这家伙身体强壮，力大无穷，会武术，四五十个人根本近不得他的身。他双手打枪，百发百中，骑一匹海骝马，骑术好极了。只要他一跨上马背，双腿和身子就象粘在马身上一样。有一次，他一个人和几十个造反派遭遇上了，他骑着马在前面跑，后面几十匹快马死命地追，几十杆枪一齐向他射击，可他来了个‘蹬里藏身’，身子贴在马肚子底下，海骝马飞奔一百多公里，甩掉了追击的造反派，他连一根毫毛也没伤着。”

店堂里响起一片啧啧的赞叹声。

听完酒糟鼻子夸张的故事，“鹰”和他的伙伴们互相交换了一个眼色，暗暗发笑。“鹰”站起来走到酒糟鼻子面前：“喂，朋友，听你的口气，你认识那个名叫‘鹰’的人罗？”

“那当然，前几天我和他还在哈拉库勒酒店一起喝酒呢！”

络腮胡、侉子和嘎吉嘎吉急忙捂住嘴。

“‘鹰’长得什么样儿？”

“呃……他的样子……样子长得很丑。小小的眼睛，塌鼻子，嘴唇很厚……呃，总之，他块头很魁梧，可五官长得很丑。”

“哈哈哈哈！”“鹰”和他的同伴们再也憋不住，一齐放声大笑起来。络腮胡笑得将一口酒全喷在嘎吉嘎吉的身上。

“呃，你们……笑什么？”酒糟鼻子莫名其妙地望着他们说。

这当儿，客店门外响起了驼铃声。人们向门外望去，只见两个骑马的人押着一练子骆驼走来，每峰骆驼背上驮着一个反绑双手的黑帮分子。他们每个人的脖子上都挂着一块牌子，上面分别写着“走资派”、“反动权威”、“国民党残渣余孽”之类的字眼。那两个骑马的人一个是汉族，戴一顶黄军帽。一个是维族，戴一顶羊皮帽。他们胳膊上都戴着红袖章，腰里别着手枪，一副雄纠纠气昂昂的样子。

黄军帽和羊皮帽在客店门前下马，将马拴在一个木桩上，将那一练子骆驼（骆驼与骆驼之间都用绳子连着）拴在一棵柳树上，然后一前一后走进客店。

“老板娘，快，给拿一瓶酒两份饭菜来！”黄军帽大大咧咧地喊道。

“哟，只要两份饭菜，够吗？门外那些人不吃啦？”帕塔姆汗瞥着门前骆驼上的人问道。

“牛鬼蛇神，阶级敌人，还给他们吃什么饭！”

“可他们也是人哪，不给吃不给喝你打算饿死他们？”

“少罗嗦，快拿来吧！这不关你的事。”黄军帽恶狠狠地说。

帕塔姆汗嘟嘟哝哝地走进厨房。

酒糟鼻子凑上来问黄军帽：“把这些‘老牛’押到哪里去？”

“押到沙洲县去批斗。”

帕塔姆汗端着一瓶酒两盘炒白菜和几个开了花的剩馒头出来，“咚”地往黄军帽和羊皮帽面前一放。

黄军帽一看皱起了眉头：“怎么，为什么不炒个肉菜？”

“没肉。”帕塔姆汗回答得挺干脆。

“哎，你那墙上不是吊着一只刚宰了的肥羊么？”

“对不起，早上接到通知，地区的一个大‘卡得尔’<sup>①</sup>要路过这儿吃饭，那只羊是给他准备的。”

“这馒头都是剩的，你看，都开了花了。”

“没办法，蒸笼坏了，只好吃剩馒头，你要是不愿吃，我再端回去。”帕塔姆汗嘴角挂着嘲讽的冷笑。很明显，她是对这两个造反派虐待“老牛”不满意，故意冷淡他们。

“你……”黄军帽想发作，被羊皮帽一把拉住：

“算了算了，凑合着吃吧。”

店堂里的人们纷纷走到门外围观那几个“老牛”。

① 卡得尔：干部。

“老牛”一共是六个。大都被剪成阴阳头，长期的精神和肉体的摧残，再加上戈壁滩上饥渴的折磨，他们几乎都变了形。再加上被反绑着双手，脖子上用铁丝坠着沉重的木牌，因此，一个个早已支持不住，几乎瘫作一团。

围观的人群中发出一声声叹息，射出一道道同情的目光。“鹰”的两眼喷火，他紧抿着嘴唇，腮帮上滚动着两道肉楞。忽然从第一峰骆驼上传来呻吟声。“鹰”闻声跑过去，这峰骆驼上坐着的是一个年轻的“老牛”，小伙子长得眉清目秀，却被剃成个光头，头皮刺目的白。他的嘴唇上起满了白色的燎泡，眼睛紧闭着，迷迷糊糊地伏在骆驼前峰上，嘴里喃喃叫着：“……水……水……”

“鹰”急忙从自己的坐骑上取来了水葫芦，喝令骆驼卧下，扶起小伙子的头，将水葫芦递到他嘴边，小伙子立即贪婪地大口大口喝起来。喝完，他朝“鹰”点了点头，轻轻说了声：“谢谢！”

其他“老牛”看见这一幕，都一齐向他投来乞求的眼光，“鹰”便提起水葫芦依次给他们饮水……当他把水葫芦伸向最后一峰骆驼上的“老牛”时，黄军帽闻声跑出店堂，一见这情形，走到“鹰”跟前，一掌把“鹰”的手中的葫芦打掉：

“干什么？干什么？你同情牛鬼蛇神，阶级立场哪里去了，唉？”

水葫芦“啪”地落在沙地上，水汩汩地流进沙土，顷刻便无影无踪。“鹰”盯着水葫芦，脸上倏然变色！他抬起头，两道目光剑一般刺向黄军帽，他冷冷地指着葫芦命令道：“把它捡起来！”

黄军帽不屑地在鼻子里哼了一声。

“鹰”噗地吐出含在嘴角的芨芨草棍，抽出靴筒里的鞭子一步步向黄军帽逼近：“把它捡起来！”声音仍然不高，但极严厉，极有威慑力量。

看到一步步逼近来的“鹰”，黄军帽心慌了：

“你……你要干什么？”说着伸手去腰间掏枪。

“鹰”右手一挥，象一道闪电从空中劈来，只听“啪”地一声，鞭子抽在掏枪的手腕上，手腕上立刻沁出一道血痕。

黄军帽惊叫一声，缩回了手。

“鹰”第二次向黄军帽喝道：“把它捡起来！”

客店里的人围了上来，他们一个个都冷酷地盯着黄军帽。

“鹰”的右手甩弄着皮鞭，象操纵着一条吐着毒信的游蛇。他轻蔑地斜睨着黄军帽。黄军帽惊恐地瞪着那条随时会来咬噬他皮肉的鞭子和周围那一双双充满敌意的眼睛，不禁打了一个寒颤！这里不是他任意胡为的地方，这是一个特殊的世界，这里充满着野性，也充满着正义。充满着冷酷，也充满着温情。在这里，他那道造反派的红袖章狗屁不值！而刚才对方那一鞭子已告诫他，自己显然不是眼前这个人的对手。他意识到今天如果自己不把这个水葫芦捡起来，如果硬撑着和这个汉子较量，那么结果是可想而知的……也罢！常言道，识时务者为俊杰，大丈夫能屈能伸，君子报仇十年不晚。他心里暗暗这样地安慰自己。然后弯腰捡起那个水葫芦往“鹰”的手上一塞，转身扒开人群兔子似地窜进店堂，一边走一边说：“好，你，你等着……咱们……走着瞧！”

看到他那副滑稽样子，众人禁不住哄笑起来。

“鹰”轻蔑地向黄军帽吹了声口哨，然后摇了摇水葫芦，